

社團法人中國化學會 函

地 址：11529 台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2段128號

中央研究院化學所A409

信 箱：11599 中研院郵局第18號信箱

聯絡人：詹于穎

電 話：02-2653-0323 傳真：(02)2653-0440

電子郵件：jccs@gate.sinica.edu.tw

受文者：各大專院校化學、化工、高分子、材料、藥學、環工等相關研究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23日

發文字號：化如字第1130010051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主旨：敬請 公告及鼓勵應屆大學生及研究生申請2024年「永光綠色化學研究論文獎」選拔，爭取殊榮。

說明：

- 一、為鼓勵國內各大專院校化學相關系所教師及學生積極從事綠色化學相關研究，對學術與產業的應用及為永續環境做出貢獻，特設立「永光綠色化學研究論文獎」，以資鼓勵。
- 二、得獎者獲頒獎牌乙楨及獎金15萬元整；名額以1~3件為原則。獎金分配方式為學生獲得10萬元獎金，指導教授獲得5萬元獎金。
- 三、凡各大專院校化學(含應用化學)、化工、高分子、材料、藥學等2024年應屆畢業之大專生、碩博學生(含外籍生)，均歡迎報名參加選拔。
- 四、參加者須檢附報名表、中/英文自傳、指導教授推薦函、學位論文或大專生專題研究報告及其他有利評審資料，以電子檔方式，於2024年9月30日(一)前寄送至jccs@gate.sinica.edu.tw。
- 五、獲獎師生將於2025年化學年會開幕典禮中公開表揚，以示鼓勵。
- 六、檢附辦法及申請表，最新訊息請瀏覽本會網站<http://www.chemistry.org.tw>。

正本：各大專院校化學、化工、高分子、材料、藥學等相關研究所

副本：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理事長

陳玉如



中國化學會設置「永光綠色化學研究論文獎」實施辦法

111 年第 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

110 年第 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

109 年第 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實施

- 一、 設立宗旨：為鼓勵國內各大專院校化學相關系所教師及學生積極從事綠色化學相關研究，對學術與產業的應用及為永續環境做出貢獻，特設立「永光綠色化學研究論文獎」，以資鼓勵。
- 二、 主辦單位：中國化學會（以下簡稱本會）
- 三、 贊助單位：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四、 獎勵對象：國內各大專院校大學生、研究生及其指導教授。
- 五、 獎勵方式：得獎者獲頒獎牌乙楨及獎金15萬元整；名額以1~3件為原則。
獎金分配方式為學生獲得10萬元獎金，指導教授獲得5萬元獎金。
- 六、 申請及評審程序：
 - (一) 本會於每年年會六個月前對國內各化學相關系所公告，徵求優秀綠色化學論文。
 - (二) 研究生以「學位論文」申請，大學生以「專題研究報告」申請。
 - (三) 申請者需勾選其研究內容是參照「綠色化學12項原則」的那幾項原則進行學術應用研究（可複選）。
 - (四) 申請人應填具申請表，於規定截止日前，檢附申請人自傳、學位論文或專題研究報告及其他有利評審資料，以電子郵件方式申請。
 - (五) 由本會獎章委員會主委召集專家、學者依據綠色化學12原則、論文理論架構、原創性、創新性、實用性、可行性、學術/產業應用價值及對環境生態之貢獻等面向進行評選，永光化學亦得指派一名專家參與審查，結果提報理監事會核備。
- 七、 頒獎：本會於每年年會儀式中，公開表揚得獎學生與指導教授，以示鼓勵。
- 八、 申請者所檢送之文件與資料，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還。論文若有抄襲、節錄、仿作他人研究成果或專利等違反學術倫理之情事，由申請者自行負責，本會除保有撤銷獲獎資格之權力，並將公布名單及追討所頒發之獎金。
- 九、 本辦法經本會理監事會通過後執行；修訂或廢除時亦同。